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
承辦人：候用校長 劉世涵
電話：(03)3322101#7417
傳真：(03)3358254
電子信箱：green75@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0月12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11009542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376735100E_1110095422_ATTACH1.pdf、
376735100E_1110095422_ATTACH2.pdf)

主旨：函轉宜蘭縣政府辦理111學年度精進計畫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進階專業回饋人才培訓研習一案，請貴校轉知所屬教師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宜蘭縣政府111年10月3日府教輔字第1110154155B號函辦理。

二、旨揭研習相關資訊摘要如下

(一)參與對象：各縣（市）欲參與111學年度進階專業回饋人才認證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

(二)研習時間、地點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課程代碼：

1、111年10月1日（星期六），地點：採線上授課，

Google Meet視訊連結：<https://meet.google.com/nct-yofb-onn>，課程代碼：3538075。

2、111年10月19日（星期三），地點：宜蘭縣員山鄉員山國小圖書室，課程代碼：3556893。

3、111年11月4日（星期五），地點：線上（使用butter

教務處 111/10/12 10:00



1110007142

有附件

平台)，視訊連結與課程代碼將另行通知。

4、112年3月4日（星期六），地點：宜蘭縣羅東鎮北成國小智育三樓會國際教育中心。

(三)注意事項：

- 1、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本研習採線上報名方式，不受理現場報名，請研習教師注意與配合，本計畫研習須全程參與，方能核予研習時數。
- 2、研習日若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而需調整研習辦理內容，請至全國教師進修網查詢最新研習公告。

三、本案參與教師請貴校惠予公假登記。

四、檢附旨案研習計畫1份。

正本：本市各公立高中職、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

副本：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本局國中教育科

